

國立屏東大學 人文社會學院

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所主管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6 年 4 月 5 日(星期三)下午 1 時 30 分

地點：本校五育樓 4 樓第一會議室

主席：伍院長鴻沂

記錄：熊惠娟

出(列)席人員：如簽到名冊

壹、宣讀上次(106 年 3 月 7 日)會議決議事項暨執行情形：准予備查

案由	決議	執行單位	執行情形
提案一：研議本院特色課程「屏東學概論」。	修正通過，請各學系於課程架構將必修學分加入一門「屏東學概論」(2 學分 2 小時)。	人文社會學院	已通過院課程會議，再送校課程會議審議。

貳、主席報告：

轉校長指示：同時間另有學校亦申請計畫，考量本次與未來教育部是否給予充分補助並持續支持，計畫特色性、實務性與永續性相當重要。

敬請各子計畫重新檢視是否需要再進行修正：

- 一、各學院是否有足夠**整體性**特色展現，可讓教育部審查計畫時明確了解學校預訂推動的特色發展，或專注的能量提升區塊？
- 二、預定辦理的**各種研討會活動**，是否規模與特色皆足夠，有跨單位的統整？可於辦理時邀請教育部共同蒞臨？(可併入學校重大活動如校慶系列活動中)
- 三、大部分子計畫中含有大量修繕工程，是否預先與總務處加會並溝通？總務處已規劃大量學校整體性修繕工程施作，是否人力時間足夠再含入其他大小修繕作業？
- 四、**經費編列**仍有部分可再考慮修正，請務必以**實務性**為準則。
- 五、敬請總務處將今明兩度預定由校內經費施作之工程寫入計畫，當作學校計配合款。

參、提案討論：(無)

肆、臨時動議：(無)

伍、主席結論：略

陸、散會 同日下午 2 時 30 分

國立屏東大學 人文社會學院

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所主管會議簽到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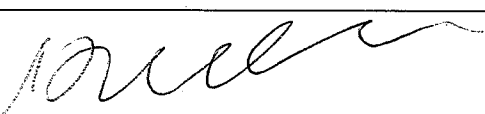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6 年 4 月 5 日(星期三)下午 1 時 30 分

地點：本校五育樓 4 樓第一會議室

主持人：伍院長鴻沂

記錄：熊惠娟

出席人員：

出席人員	出席人員簽章
伍院長鴻沂	
劉主任明宗	劉明宗
余主任慧珠	余慧珠
張主任繼文	張繼文
連主任憲升	連憲升
曾主任光正	曾光正代
葉主任晉嘉	葉晉嘉
傅主任玉香	傅玉香代
潘主任怡靜	陳佳貞代
李主任馨慈	李馨慈
	熊惠娟